

石泉县后柳镇人民政府文件

后政发〔2024〕3号

后柳镇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做好 2024 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的 通 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、镇属站办所、驻镇各单位：

为认真做好 2024 年第一季度及“春节”期间安全生产各项工作，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事故发生，按照中省市县决策部署及要求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深刻认识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

一季度是全年各项工作关键阶段，各项经营和建设活动紧张繁忙，思想上容易出现“重生产、轻安全”错误倾向，工作上也会因赶超进度而忽视安全生产，极易引发安全事故。各驻村工作队、村（居）委会主要负责人、镇属各站办所及驻镇单位要深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形式，严格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”的要求，坚决克服麻痹大意

和侥幸心理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抓好安全生产工作，深入排查各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安全隐患突出问题，认真检查当前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，采取强有力的措施，强化监管、堵塞漏洞，有效稳控当前安全生产形势。

二、明确工作重点，全面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工作

（一）重点内容。全力以赴抓好“春节”期间安全保障及维稳工作；抓好恶劣天气预警处置应对；做好群众今冬明春期间取暖用电用气用火安全及防煤气中毒工作；做好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；全面检查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、安全责任制落实、安全管理规章制度、安全操作规程的建立健全以及问题隐患整改情况；其他重点行业和领域（安全用电、非煤矿山、道路（水上）交通、校园安全、危化品及烟花爆竹、项目建设、食品药品安全、景区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困难人群、情感及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）。

（二）重点行业及领域

1. 冬季取暖用电用火及防一氧化碳中毒。切实做好冬季防火、防一氧化碳中毒工作的组织实施和责任落实，首先开展自查，是否有安排部署，是否掌握辖区内重点部位，是否积极开展宣传，孤寡老人、空巢老人等特殊群体等重点人群是否落实了干部包户责任。各驻村工作队在下村入户的过程中，要排查农户家中存在的安全隐患，劝导农户使用安全清洁的取暖炉具，夜间要将火炉熄灭，不要在卧室使用；检查农户家中电线电器，是否出现老化、破损，叮嘱农户安全用电，人走电关，防止发生火灾事故。

2. 道路（水上）交通运输。重点排查车辆（船舶）、驾驶人、

事故多发危险路段(水域)、涉水安全;加强对“两客一危一货”、接送学生车辆、通村客运、城乡公交、旅游包车等重点车辆排查,严禁营运企业和个人以包代管、车辆带“病”上路;严禁农用车载人,各村“两站两员”切实发挥作用,对农用车载人现象坚决劝阻;突出国道、通村公路、汉江通航水域安全,遇到恶劣天气迅速启动应急预案,紧急情况下,可以“先封路、后报告”;严肃查处超员超载、超限超速、违法载客、无证驾驶、酒驾醉驾毒驾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。

3. 消防安全。重点检查企事业单位办公及宿舍楼、社区民居、安置小区、高层建筑、游乐设施、餐饮购物、农贸市场、住宿宾馆、娱乐休闲、文体场所、教育和医疗保健等公众开放场所,主要查看消防设施的配备、消防知识培训宣传、应急预案和消防演练、安全隐患的整改消除等情况,严肃查处锁闭、封堵和占用疏散通道、疏散楼梯、安全出口等违法行为,及时消除火灾事故隐患;辖区驻镇单位、社会团体要对本单位及所属部门的办公场所、职工食堂用电用气用火等安全生产工作全面开展自查,防止发生火灾。

4. 文化旅游。重点检查景区、景点及文化娱乐场所和民宿酒店的设施设备的维护保养、安全防护、消防措施落实情况;严厉整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。

5. 食品药品。重点排查辖区内食品药品生产、经营、流通、使用环节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,各酒店、农家乐、饭店、小餐馆饮食卫生是否有保障,冰箱、冷库等储藏设备是否正常运行,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。

6. 特种设备。重点排查大型游乐设施、电梯、焊接切割、锅炉、压力管道、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是否有合格证，是否按规定定期检测，特种设备维修保养和特种作业人员是否持证上岗，是否存在非法制造、安装、使用特种设备。

7. 建设工程。重点检查建设工程项目安全组织管理、安全教育培训、专项施工方案、安全技术交底、隐患排查治理、现场安全管理、应急管理、复杂条件下施工、安全风险识别和管控 8 个方面；对房屋、建筑工地等施工过程中防滑坡、防坍塌、防高处坠落、防触电等问题进行严格检查，突出检查建设工程中事故易发多发的基坑支护、脚手架搭设、起重机械等关键环节；严厉打击未经批准擅自开工建设、无资质施工、施工企业从业人员无相应证书从事建筑施工，层层转包、违法分包等行为。

8. 非煤矿山。重点检查露天矿山开采场、排土场、排水系统、提升运输系统防火灾、防坍塌、安全生产防护等措施落实情况，对施工单位及其特种作业人员资质进行核查，是否存在非煤矿山企业无证开采、超层越界，非法转让探矿权、采矿权以及倒卖、承包、出借等非法违法行为。

9. 危险化学品种和集镇燃气。重点对危化品企业罐区、高压管道和长输管道自动控制安全、特殊作业进行检查，在危化品生产、储存、运输、经营、使用等环节是否存在安全隐患，对火灾、泄漏、爆炸、中毒事故是否有应急处置预案，坚决打击和取缔非法经营、销售、运输危险化学品行为；检查使用燃气企业的燃气设备设施是否处于良好的状态，检查燃气管网巡查及隐患排查情况，查看记录和台账。

10. 电力领域。对各生产经营单位、公共场所、企事业单位、人员密集场所电力线路、电力设备开展安全检查，重点检查后柳古街、各集中安置点、各民宿宾馆、单位办公住宿场所、在建工地安全用电情况，线路是否符合规范，机械和设备是否合格，是否“小马拉大车”，发现问题要及时和后柳供电所联系处置。

11. 烟花爆竹。严厉打击非法经营、运输、储存、销售行为，非法运输、储存和燃放烟花爆竹等问题，重点检查辖区内烟花爆竹销售点是否有烟花爆竹专卖许可证，从业人员是否参加培训，储存的烟花爆竹是否过期和超量储存，储存场所是否干燥、封闭，消防设备和消防措施是否落实，确保各专卖店合法经营，安全经营。

12. 森林防火。切实把森林防火工作作为维护全镇和谐稳定的大事来抓，坚决克服麻痹侥幸思想，逐级扛牢责任，强化源头管控，重点领域重点时段重点人员管得住，完善应急预案，健全工作机制，科学应对处置，确保全镇今冬明春森林防火工作态势整体平稳。

三、严惩违法行为，保持安全生产高压态势

按照“党政同责、三管三必须”的要求，各村（社区）、站办所、驻镇单位要坚持问题导向，紧盯安全生产基础薄弱、安全风险较大、隐患问题较多的重点区域、重点领域、重点部位、重点环节，加大安全生产监督检查频次、密度和覆盖面，强化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双预防，严厉整治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。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，实行闭环管理，督促整改到位，逐项验收销号。对整改责任不落实、拒不整改的，严格执行安全生产

“四个一律”（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和经停产整顿仍未达到要求的，一律关闭取缔；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，一律按规定上限予以经济处罚；对存在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的单位，一律责令停产整顿，并严格落实监管措施；对触犯法律的有关单位和人员，一律依法严格追究法律责任）和“五个一批”（曝光一批重大安全隐患、通报一批“黑名单”、惩治一批典型违法行为、取缔一批非法违法企业、关闭一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）要求。

四、强化督导检查，确保工作有序开展

各村（社区）、站办所、驻镇单位按照后柳镇2024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责任一览表，夯实工作责任，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台账，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，保证信息畅通，并开展好安全生产各类宣传、培训活动。镇纪委将对各村（社区）、站办所、驻镇单位安全监管职责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，确保安全监管职责落到实处，做到隐患排查全面彻底，整改销号真实可靠。

附件：后柳镇2024年第一季度安全生产责任一览表



抄送：归档。

后柳镇党政综合办公室

2024年1月17日印发